

電話：03-3326181 分機 2473-2477

傳真：03-3365341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印花稅大額憑證繳款書開立申請書

發單日期： 年 月 日

繳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寫範例

管 理 代 號 流 水 號、檢 查 號	憑 證 書 立 日 期	憑 證 名 稱	不 動 產 地 段、地 號、門 牌 號 碼、收 據 號 碼、工 程 (標 案 名 稱)	件 數	憑 證 (決 標) 金 額	稅 率	應 納 稅 額
免填	108.6.28	承攬契據	桃園市政府 000 局外牆整修工程	1	11,168,000 元(未稅)	1%	11,168 元

對方(公司)名稱：桃園市政府 000 局

負責人：○○○

電話/行動電話：03-3000000

統一編號：11111111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 9999 號

申請人：大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

蓋章：大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印

負責人：林大明

蓋章：林大明印

統一編號：22222222

身分證字號：H111111111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8888 號

電話/行動電話：03-3999999

代理人：

蓋章：

電話/行動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是 否 委託本(分)局代理 臺端經由網路開立印花稅稅單 委託人：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6 月 28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領取繳款書向代收稅款處繳納後，繳款書證明聯黏貼於憑證上，並加蓋騎縫章，以代替實貼印花稅票。
- 二、未依限繳納稅款致發生短漏貼印花稅票者，應依印花稅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處以漏貼稅額 5 倍至 15 倍罰鍰。
- 三、應納稅額尾數不足一元者免納。

繳款書郵寄地址： 同申請人地址 同代理人地址 通訊地址：

e-mail: *****@**mail.com